**玉溪市国家税务局关于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报告**

玉溪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玉溪市国家税务局编制了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及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受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投诉情况及处理结果，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等。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0日止。

一、概述

（一）组织机构情况

全市国税系统共有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10个，负责研究制定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方针政策措施，提出全市国税系统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规划、政策措施和年度工作重点并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国税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各单位领导小组均下设办公室，负责具体承办各单位政务公开事宜，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网的建设、维护和管理工作，维护和更新公开的政务信息，并指定专人负责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具体工作。

（二）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2017年，全市国税系统不断深化公开内容，逐步完善公开渠道，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全面、准确、及时公开在职责范围内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在进一步梳理完善现有制度的基础上，制定《玉溪市国家税务局税收管理事项政务公开规范（1.0版）》，对税收管理事项公开类别、公开内容、责任部门、公开时限等予以明确，各部门围绕各自业务进行政务公开，形成信息公开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同时，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对所有对外公开的信息，由公开部门及分管领导、办公室及分管领导就公开信息的内容、是否涉密等进行层层把关审核，确保公开内容准确，涉密信息不泄露。

二、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

2017年，玉溪市国税系统结合部门实际，以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平台、省国税局门户网站州市频道及办税服务厅公告栏、微信为主要阵地，积极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载体，主动公开信息3179条，其中：税收政策公开条数521条，国税工作动态及其它信息2658条。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1999条，其它方式1180条。

（一）加大公开力度

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纳税人的需求，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和分析政务公开工作，把社会公众普遍关心的税收重点、热点和难点以及涉及纳税人切身利益的问题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2017年根据国税工作重点，围绕税制改革和税收政策措施、税收行政权力清单、税收个案批复、税收征管和服务规范、税收收入统计数据、纳税信用信息和重大税收违法信息、重大项目、税收信息化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的信息进行公开，不断丰富和拓展公开内容，保证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提高国税工作透明度和公众对涉税信息的知晓度，进一步优化纳税服务，规范“两权”运行。

（二）拓宽公开渠道

2017年，玉溪市国家税务局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利用多种载体平台、多种方式手段，为纳税人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便利。一是依托门户网站平台，及时发布业务信息、税收法律法规和有关税收政策；二是维护好网上办税服务厅、官方微博、微信、QQ群等为载体的政府信息公开体系，进一步发挥办税服务厅作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的便民服务功能；三是充分借助纳税人学校、税收宣传月平台开展税收政策和纳税人权利与义务宣传；四是在以网站为主要公开形式的同时，充分发挥报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的广泛宣传作用，扩大税收宣传的广度和深度，充分发挥投诉信箱、信访等平台的舆论监督作用，以及通过电话、手机短信、召开税企座谈会、办税服务厅的公告栏、宣传册、LED显示屏等形式，及时宣传贯彻各项税收政策和纳税服务举措，扩大政府信息公开，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时效性。

（三）丰富公开内容

结合国税部门实际，进一步丰富公开的内容：

1.税收行政许可类。税务行政许可事项、依据、条件、程序、期限等，准予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项目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许可部门等信息。

2.税制改革和税收政策公开。全面公开促进深化改革、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的税收政策措施，重点公开新出台的减税降负政策措施以及促进创业创新、保障和改善民生等税收优惠政策。及时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办税服务厅电子显示屏，短信平台、税企QQ群、微信平台和上门服务等渠道向纳税人宣传解释，增强纳税人的税法遵从度。

3.及时发布欠税及非正常户公告。对欠税户和非正常户，公告企业（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或业主姓名、纳税人识别号、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经营地点、欠税税种、欠税余额和当期新发生的欠税金额。

4.办税程序公开。对涉及纳税人的税务登记、纳税申报、税款征收、发票领购、涉税文书受理等程序及时主动公开，使纳税人熟悉和掌握办税流程，方便纳税人办理涉税事项，节省办税时间，减少办税成本。

5.行政处罚公开。定期将纳税人的涉税违法的处罚规定、处罚决定及执行结果公开，以案释法，执法公正、透明，促使纳税人自觉遵守税法。

6．税收统计信息公开。公开各单位组织税收收入情况，发布减免税情况，方便公众了解和使用相关信息。

7．机构人事信息公开。公布各单位主要职责，内设机构、职能等。主动公开人事任免、任前公示等人事信息。

8.其他情况。及时主动公开其他需要向社会各界和纳税人公开的涉税信息和政务信息。

（四）加大政策解读力度

坚持“应解读、尽解读”的原则，加大政策解读力度。一是把政府信息公开网作为政策解读的第一平台，发布重要的政策、公告的同时发布解读稿。二是通过组织干部参加总局、省局政策解读视频会，保证税务干部学精、懂透，并及时转化培训结果、做好对纳税人的政策宣传、辅导和解读工作。三是各县（区）局积极组织开展政策宣传解读，今年以来，主要针对增值税（营改增）政策、纳税申报、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税收调查、重点税源、一表集成、电子税务局运用等内容开展宣传、培训77次，及时、全面地为纳税人提供政策宣传，保证纳税人“应知尽知”，提高纳税人税收遵从度和获得感。

（五）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有效处置舆情

抓好舆情防控工作，加强和宣传部门、公安部门的沟通联系，建立健全舆情防控联络人机制、网络监控联防机制，确保舆情防范做到早发现、早控制，监控和处置舆情9起，没有造成负面影响。

2017年共收到市长热线办转来的诉求办理件5件，诉求范围涉及停车票管理、电动摩托车发票、住宿业定额核定等税务管理方面，经过我局调查均已进行了办理和答复，且纳税人对办理结果均表示满意。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7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被提起行政诉讼和接受行政诉讼、举报的情况。

五、存在问题

2017年，玉溪市国家税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条例》的要求和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信息公开的内容、公开的形式、公开的时效性等方面仍需要进一步提高。

2018年，玉溪市国家税务局将按照上级的统一部署，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密结合税收工作实际，以纳税人和社会公众需求为导向，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强纳税服务。具体从以下五个方面加以改进：

一是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把纳税人最关心、反应最强烈、利益最紧密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

二是进一步加强教育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提升对纳税人和社会公众的信息服务水平，促进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继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四是不断创新信息公开形式。尽可能利用信息传播的新途径，多形式、多渠道，向纳税人提供全方位的、优质的涉税服务，打造信息公开透明的综合性服务平台。

五是加强对舆情的引导。对审查后公开的信息，密切跟踪舆情，针对出现质疑情形，及时准确发布权威信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做好对公众关切的回应工作。

附件：2017年度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玉溪市国家税务局

 2018年1月31日